

一、社会稳定与发展

社会稳定的辩证法

社会稳定同政治稳定是既相联系又相区别的两个概念，社会稳定比政治稳定的内涵更为广泛。政治稳定一般指国家政权、政治体系的稳定。社会稳定除包含同治国有关的社会问题以外，还包括民族、宗教等方面。对社会稳定的研究可以从许多角度、运用许多学科的知识来开展。我在这里想从哲学的角度，谈谈社会稳定中的几对辩证关系。

端正社会稳定的目的

社会稳定的目的简单说来就是国泰民安。

一、先说“民安”。安全的需要是人的基本需要。通常讲，“民以食为天”。我想加一句话“民以‘安’为‘地’”，“安”往往比“食”更重要。在极端不安全的时候，人们为了转危为安，可以连饭也不吃，逃出虎口。饱尝过折腾之苦的中国人民迫切需要安定、稳定。千方百计实现社会稳定就是对人民负责。只

有对人民高度负责的党和政府，才会把社会稳定提到今天这个高度来认识 来宣传 来展开学术讨论。

二、再说“国泰”。社会稳定是国家建设的条件和环境。兵荒马乱 战火纷飞 除了可能刺激军火工业发展以外 势必妨碍工农业生产，势必打乱国民经济的合理结构和布局。只有以对内镇压、对外侵略为职能的国家机器 才热衷于挑起事端 制造战乱 从而发战乱财。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 是发展中国家，我们迫切需要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力。尽管在社会生产力是不是检验真理的最后标准的问题上还有很大争论，可是 社会生产力是检验生产关系的标准 则是毋庸置疑的。因此 实现社会安定无疑是为了促进社会生产力发展 是为了进一步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提高国力 把中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最强国。

三、社会发展是社会稳定的最终目的。社会稳定有个稳定在什么水准上的问题。我在处于母系社会末期的地区做过考察 亲眼看到他们的社会是稳定的 但稳定的基点是低水平的。在不同社会发展阶段 在不同生产力水平上 各有各的稳定。我们今天讲的社会稳定 应当是在高水平上的稳定 应当是发展中的稳定。固步自封 墨守成规 抱残守缺 不是我们所需要的稳定。马克思主义的三个组成部分，或者说各个组成部分 都洋溢着“变革”二字。具体事物具体分析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灵魂。变革可以认为是马克思主义全部灵魂之所在。忽视了变革，稳定就变成了守旧。我们一再重申改革开放不变 就说明我们是在稳定中求发展 在发展中实现新的稳定 更高水平的稳定。

实现社会稳定的手段

在明确了社会稳定的目的之后，接着而来的是实现社会稳定的手段。用社会学术语讲，就是社会控制。有控制有序，失控则混乱，社会控制的手段有很多，这里主要讲三点：

一、法律和政策。法律是实现社会稳定的强制性手段。政策的强制力虽然没有法律那么大，但也可以列入强制性手段之中。法律和政策的稳定社会的功能，首先要依赖于法律和政策的正确性，即真正代表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利益。其次，法律和政策的稳定社会的功能还有赖于法律和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权威性。朝令夕改的法律和政策容易导致混乱，不利于社会稳定。这里包括对法律和政策的解释，如果不统一也容易导致混乱不利于社会稳定。在领导人变更时尤其应当防止法律、政策的摆幅过大。但是法律和政策无不是人写的，无不可以根据客观情况的变化，根据人民利益的变化作出相应修改。但修改不等于任意推倒重来。应当是哪一条不适用了就修改哪一条。在同一社会制度下在同一个政权之中基本法应当是恒定的，补充、修改是局部的。

二、道德规范。伦理道德、风俗习惯具有整合、引导、约束社会行为的作用。我们必须充分运用天然富有稳定性的道德规范、风俗习惯等来为社会稳定服务。但是不能忘记道德属于上层建筑的范畴，是为经济基础服务的。在经济基础变化时道德规范也应当随之变化。生产关系有生有灭道德规范也是有生有灭的。不论在人类历史上起过多么大推动作用的

道德规范 都有退出历史舞台的时候。可是 道德的滞后性最大。社会前进了 政策前进了 道德有时会拖后腿。落后的伦理道德、陈腐的风俗习惯是经济基础的腐蚀剂。对现行的道德规范 要作具体分析 该继承的继承 该摒弃的摒弃 该上升为法律条文的上升为法律条文。比如人工流产，在有的国家是犯法的 在有的国家是合乎道德的 在有的国家甚至是要奖励的。辩证地看道德，方能自觉地用道德来促进社会的稳定和发展。

三、舆论导向。谁都知道 新闻媒介是社会控制的强有力手段。可是 新闻媒介的控制作用时大时小 时进时退。具有控制能力的新闻媒介又往往控制不住自己，把握不住自己的命运。关键是没有新闻法。还有一点是新闻媒体的形象变化太快 左右摇摆 从而削弱了新闻媒体的控制效力 我们的新闻应当是党和人民的喉舌。两个喉舌应当是统一的。只有坚持两点论 把对上负责同对下负责一致起来 新闻的控制力量才能充分发挥。

为了社会的稳定和发展，学术界有义务协助党和国家建立并健全一套强大的、完整的社会控制系统 以利于把偏离社会轨道的不良行为减少到最低限度，以利于调动社会内在的活力 以利于做到管而不死 活而不乱。乱 说明社会控制系统的无能 死 违背了社会控制的宗旨。鸦雀无声不好。鸦雀无声比噪音更可怕。从有的国家的情况看，表面的鸦雀无声很容易导致“于无声处闻惊雷”。

把握社会平衡的适度

不平则鸣。平了，就稳了。孔府大殿里有意摆了两件东西，右边是瓶，左边是镜。据说，意在求得平静。平了，就静了。社会平衡主要包涵以下几层意思。

一、理顺阶层关系。社会是分层的，分阶级，分阶层。在社会主义国家，各阶级、阶层间的利益分配要体现按劳分配。根据付出劳动的多少，在分配上，该拉开差距的，拉开差距，该拉大差距的，拉大差距。绝对平均主义无视人们的劳动，不利于调动积极性，最终也不利于社会稳定。当然，差距不合理，该高的低了，该低的高了，更不利于调动积极性，更不利于社会稳定。在当前，解决和克服中国的知识贬值问题，是理顺阶层关系的重要一着。

二、畅通社会流动。流水不腐。社会流动是绝对的。不论是水平流动还是垂流动，都是社会有生机的表现。堵塞社会流动，必然导致盲流、横流、倒流，引起社会混乱。几十年来，我们在这方面有很多教训。有很多乱子是堵出来的，是乱禁出来的，是一刀切切出来的。但是，我们还应该同时看到另一方面的教训。有些乱子是人为造成的，是大轰大喻轰出来的，是落差太大溅出来的，是一阵风吹起来的，是引蛇出洞引出来的。当然，我们在社会流动上，也有正面经验。我们什么时候注意到了社会流动的正确流向，掌握了流量、流速的适当，那么，这个时候的社会秩序就有条不紊，井然有序。

社会平衡是一门大学问。广义的社会平衡，还包括生产、

消费的平衡 政治、经济、文化的平衡 地区间的平衡 等等。但是 平衡只能是大体的 短时间的。社会的前进总是先在某一方面打破平衡 然后 带出新的综合平衡。这才是积极的平衡。消极的、虚假的、强制性的平衡比不平衡更可怕。

正确对待社会冲突

任何稳定的社会都会有社会冲突。无矛盾、无冲突的社会是没有的。问题是我们怎样对待社会冲突。

一、社会冲突是可测的。过去我们常讲：“天要下雨 娘要嫁人 有什么办法！”从必然性上理解 这句话是对的。我们虽不是算命先生，但是我们不是宿命论者，随着未来学的发展，随着社会科学的量化，社会冲突已变成可以预测的了。

预测社会冲突的几个参数。

第一是经济因素。“手中有粮 心中不慌”。这话是对的。反过来说 手中没粮 心中就慌 就容易出乱子。詹姆斯·C·戴维斯在《关于革命的理论》一书中分析 当人们的期望值同实际满足的水平 即所需同所得之间的差距突然拉大时 容易产生社会冲突。什么叫“突然拉大”意思是随着经济的连续增长 从而把人的消费胃口吊了上来 可是后来经济又突然萧条，所需同所得的差距超过了可容忍值时，社会冲突就会爆发。当然 这个“可容忍值”对不同民族、不同地区的人来说，是不完全一样的。

第二是信仰因素。据托克维尔在《旧政权与法国革命》一书中的分析 当不同政见屡禁不止、信仰危机的民谣四起的时候

候，距离社会冲突爆发的时间就不远了。当统治集团内部对不同政见举棋不定 或者说在信仰上也有所动摇时 就可以对社会冲突搞警报了。

第三是自身因素。据斯耐德与蒂列合著的《法国革命与集体暴力》一书分析 统治集团的自身素质的蜕化 尤其是统治集团中的头面人物的腐化，是导致社会冲突的最重要因素。腐蚀度的深浅决定社会冲突到来的早晚。

第四是组织因素。据历史学家布林顿 1965年出版的《革命剖析》一书中分析 居于统治地位的集团 同其邻近的 或者说比较友好的集团之间，产生了摩擦，社会冲突很快就会到来。尤其是知识分子及其头面人物的介入，更会加快社会激烈冲突的到来。介入人数的多寡是计算社会冲突爆发早晚的重要数据。

山雨欲来风满楼。尽管不同学科的学者们对上述几种因素在引发社会冲突中的比重上还有争论，但是在这四种因素都会导致社会冲突的到来这一点上 没有什么分歧。当然 上述外国的研究成果未必完全适用于中国，这些只能供我们批判地吸收。

二、社会冲突是可以转化的。我们不希望出现社会冲突。但对辩证唯物主义者来讲 在社会冲突到来以后 要学会解决社会冲突。根据社会冲突的强度和烈度（所谓强度是指冲突双方使用的工具；所谓烈度，是指冲突双方卷进的人数和层次）找到缓解社会冲突的途径 做到化干戈为玉帛。不能迅速缓解的社会冲突，无疑会给社会带来破坏。在这种情况下，辩证唯物主义者要学会把坏事变成好事。把坏事变成好事的

途径，一是借助社会冲突冲刷自己身上的污泥浊水，二是分化瓦解对立面，同对方的一部分人取得联系，做到“不打不成交”三是在平息了社会冲突以后，要清醒地认识到“敌存灭祸，敌去招过”的道理，尽量避免招过，至少避免招大过。

以上对社会冲突的分析，是立足于统治者、领导者正确，站在维护统治者利益上考虑问题的。如果统治者不正确，那就是另一回事了。那就用得上毛泽东讲的，战争的性质有正义与非正义的区别了。

社会是沿着“稳定……发展……冲突……再稳定……再发展”的曲折道路前进的。这就是我们应持的社会哲学观。

（原载《社会科学》1991年第8期）

社会发展论纲

左一个文明 右一个文明 归根结蒂是社会文明。

左一个发展 右一个发展 归根结蒂是社会发展。

社会发展既是生活语言，又是理论语言和学术概念。

从学术上研究社会发展问题 把社会发展问题学科化 严格地讲 是近几十年的事情。

发展观、社会发展观是不断发展的。实力论、工业论、经济论、增长论、增长极限论、环境论、综合论、可持续论、人本论 相继出现。这些发展观之间 既有前后相继的一面 也有相互交叉的一面。各有千秋，各有缺陷。

形形色色的发展观不断进入中国。即使是在被人认为“闭关锁国”的年代 国外的发展观也对中国有或多或少的影响。我们不能听见风就是雨，不能照搬国外某一种发展观。中国应有适合中国国情的科学的社会发展观。

什么是中国应有的社会发展观呢？

社会发展的原则

一、持续。这是近来谈论比较多的一点。提倡可持续发展 带有极强的针对性。现在杀鸡取蛋、竭泽而渔的现象相当严重。乱伐木 乱开矿就是一例 债台高筑 超负债经营也是

一例。发展是个过程。任何一个发展都应当是未来发展的新起点。发展只有起点 没有终点。“开来”应当比“继往”更重要。发展是无止境的。今日之发展应为明日之发展开辟道路 提供前提。假如你那高指标、高速度、高增长、高数字会成为明日发展的障碍 那“高”还不如“低”。“泡沫”是要转瞬即逝的。以牺牲精神文明的基本点为代价而换取的经济增长，是“政治掮客”是“经济娼妓”。因此 各国都大谈起“可持续”来。可持续发展成了许多国际会议的主题。

可是，“可持续”（顺便提一句：“可持续”中的“可”是否可以去掉？去掉了，更可口。把“Sustainable Development”译为“可持续发展”是直译 不是意译。终究是只回答了社会发展的一个侧面，只为解决当前与长远之间的矛盾提供了理论依据。早在国际上提出可持续发展以前的 1959年 中国报刊就充斥着“持续跃进”的口号。结果为什么没能持续下去呢 可见，在社会发展上还有更为重要的问题。

二、协调。所谓协调近似于“综合发展观” 类乎“平衡论”。中国 50 年代所谈的“十大关系”，90 年代所谈的“十二大关系”以及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 等等 都是在讲协调。社会是矛盾的集合体。矛盾有对抗性的一面 也有所谓“不可调和”的时候 可是 对抗性是可以转化的 不可调和性也有化干戈为玉帛的时候。问题在于会不会协调。“江海横溢 方显英雄本色”。协调是战略 也是战术 协调是胆略 也是艺术。我们这些年之所以“持续”是同“协调”分不开的。物质与精神齐飞 源于经济共社会同步。可是 直至今日 畸形发展的问题仍很严重。长线过长 短线过短是一条 长线太不长、短

线太不短 也是一条。人多没事做 人挤人 要下岗 事多没人做 没人问 有些人民群众生活上迫切需要的产业 压根就没有 也是一条。一线少 二线多 官太多 兵太少 又是一条。脑体倒挂，自然也是一条。此外，还有人与自然之间的协调。尽管从哲学上说不平衡是绝对的，但是，人为加剧的不平衡，破坏性的恶性不平衡 天壤之别的不平衡 也是不允许的。一条腿走路的巨人未必有侏儒跑得快。重经济轻社会，社会事业的投入太少 是中国不协调之“最”。假如说市场是天然的平衡器 那么社会发展理论就应当是人工的平衡器 能动的平衡器。

持续是从纵向说的，协调是从横向说的。持续是纵坐标，协调是横坐标。那么，二者相交的这条曲线应该指向何方？

三、人本。人本是指以人为中心。以是否有利于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区分是非、高下的分水岭。人本同 19 世纪费尔巴哈的人本学 同车尔尼雪夫斯基的人本主义 同 20 世纪 20 年代的哲学人本 名相同 实不相同 有相同 又大不相同。在社会发展问题上的人本，是指以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为出发点和归宿。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促进人的各种潜能的发挥 促进人的个性的丰满 促进人们的德、智、体、美全面提高 既是“持续”的目的 也是“协调”的目的。抓住了目的 就是触及到了社会发展本质。以人为中心的社会发展观，是社会发展观演化的新阶段 今天 在敌对阶级作为阶级整体已在中国基本上消灭了的今天 更有条件倡导以人为中心的社会发展观 更有条件坚持社会发展三原则。

社会发展的三原则是统一的 但不是平行的。其中以“人

本”为本。

社会发展的主要内容

根据社会发展的三原则 结合我国实际 社会发展的主要内容应当包括哪些方面呢？

一、处理好生产与生活的关系。生产上去是生活提高的前提。可是 生产上去决不等于生活提高。古今中外 生产增长 生活下降的事 不胜枚举。前不久 有一个国土面积不算小的国家 生产增长的增幅在世界上居于前十来位 可是 连他们的总统也不得不承认他们实际的生活状况“很糟”。我国也曾推行过“先生产 后生活”有一定道理 可把生活拉得太“后”结果不仅诱发了一些矛盾 而且在一定程度上妨碍了生产。前些年 我们连篇累牍地批判“消费决定生产”的观点 在实践中带来不小的危害。在通常情况下 是生产决定消费 但在一定情况下，消费也会决定生产。这是马克思讲过多次的。当然 盲目追求消费 在生活上搞享乐主义 也是有害的。

生活有个质量问题 为了提高生活质量 还有个生活方式问题。生活方式是由人们使用物质生活资料和精神生活资料的目的所决定的生活内容、生活结构、生活态度以及生活时间的支配。中国是社会主义国家。中国人的生活方式应该有自己的特点。那就是 1)生活的目的是崇高的。为他人、为社会、为全人类生活得更好而活着。(2)生活的内容是丰富的。物质生活、文化生活、学习生活、业余生活、社会生活、家庭生活 集体生活、个人私生活 只要有利于人的全面发展 不拘一

格。(3)生活的构成是合理的。生活是多彩的,但是总不能一样分配,有“浓妆”,也有“淡抹”。浓妆、淡抹要相宜。酸甜苦辣少不了,咸痒涩麻也会有。甜固然好,但过量了,易患糖尿病。辣不太好,可它能增进食欲。各类生活之间,比例要适度。(4)生活效益是先进的。生活水平不能完全看生活支出。在今天,在中国,如何用不太高的支出,实现高质量的生活,依然是一个大问题,是一门大学问。不论穷富,都应该做到格调高雅,情趣健康,精神充实。

二、处理好经济与文化的关系。贫困的生活很难说是幸福的生活。现代的生活设施是幸福生活的物质保障。这些年“无农不稳,无工不富,无商不活”的字样,频频出现于报端。殊不知还有个“无文不高”更为重要。生活中的“含‘文’量”是社会评价的重要指标。文既是农、工、商的外在形象,也是农、工、商的内涵要素。文既是经济的启动力量,也是经济的后劲。许多地方提倡“文化搭台,经济唱戏”。这红极一时的说法,不能说一点用处也没有,可是适用的条件是苛刻的。大量的应当是“经济搭台,文化唱戏”,大量的是“文化搭台,文化唱戏”。经济、文化是互动的,作用是双向的。

三、处理好先富与后富的关系。富裕是过程。先富与后富是策略,是步骤上的先后,是相对于一刀切、一步走来说的,是针对平均主义,针对超越阶段而说的。可是,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决不是最终目的,更不是要使先富成为后富的桎梏,更不是要制造和扩大贫富悬殊。假若先富的剥削、剥夺不富的,无异于是动员不富的起来对抗,以至于推翻先富的。这一颠扑不破的真理,已为千百年来一次又一次杀富济贫的历史所

充分证明。贫困有贫困心理 贫困有贫困文化。边缘性、对抗性是在贫富悬殊社会中穷人的普遍心理特征、贫富差别是客观存在的。贫富差别不可没有 不可过大。依五分法计算 贫富差别以不超过五倍比较有利于社会稳定和社会发展。差别超过了十倍 社会就会不稳 自然也就谈不上社会发展。为了把中国社会整体地向前推进 必须努力缩小不同地区之间、同一地区的不同界别之间的贫富差别。

社会发展的方略

如何推进中国的社会发展？这是“国”字第一号的大课题。我把握不了 怕说不到点子上 请允许我从学术上贸然讲几点。

一、从宏观上说 改革要配套。十多年来 农村改革 其实农村改革也经历了“不准、不许—可以、可以—创造、方向”的复杂过程）带出了经济体制改革。经济体制改革又带出了政治体制改革，包括文化体制改革和社会改革。这是改革步步深化的里程碑。但是 我们也应该看到 政治体制改革在一段时间内有滞后的地方 在个别方面甚至不仅没有深化 反而出现浅化、退化。有的是理论与实际同时滞后 有的是理论上没滞后，实践上滞后。可实践又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看得出来，有时候客观实际明显地是在作弄理论。腐败现象的严重，腐败有向上层渗透的趋势 有向执法部门渗透的趋势 这不能不认为同政治体制改革有一阵子不提、少提、淡出、浅出有关。政治体制改革是邓小平理论的一部分。政治改革的目的是政

治文明。现在 我们都不再回避人事制度腐败了。比方说 在人事上，连封建社会都懂的回避制度，如今有的地方也不要了 以至于“一人得道 鸡犬升天”的事现在又多起来。再比方说 官本位的重新泛滥 原因何在 还不就是因为政治体制改革这根弦松了吗？如此等等，不一而足，无不说明“社会发展”；大社会的大发展”需要经济、政治、文化、社会诸方面的改革 大体同步 配套成龙。

二、从微观上说 抓社区建设、家庭文化建设。现在上下都高度重视社区建设，这将在中国社会发展史上具有不可估量的伟大意义。社区是文明的前沿，是文明建设的基础工程。社区研究是社会发展这门大学问的热点。但是，也该注意到这一点：随着社区的广泛传播，社区理论在一些地方正在走样。社区行政化之风不可长。社区离不开政府领导 然而 社区决不应该与政府重叠、耦合。否则 从建设“小政府、大社会”目标出发所进行的社区建设，其结果反而导致大政府复归，导致小政府变大，大政府更大，大政府的包袱更加沉重。还社区本来面目 迫在眉睫。社区建设社会化的问题 值得大声疾呼。社区是社会的分子 家庭是社区的原子 社区建设需要千家万户的参与。家庭需要在社区建设中增强归属感。家庭要在变革中建设 在建设中变革。家庭建设的面很广 这里不准备展开 只想说三点 对先富起来的家庭来讲 第一是文化建设 第二是文化建设 第三还是文化建设。物质建设仿佛不言自明 无师自通 文化建设好像说了也白说 但是 白说也得说 说到不白说。

三、从经费上说 社会事业的投资要加大。关于社会事业

的投资 国际上有个说法 不得低于 30%。换句话说,就是:社会事业与工农业投资比例为三七开。这是包括中国首脑在内的各国首脑承诺过的。现在 许多国家不是三 而是五 高的达七 可是 我国有的省份还达不到国际最低标准。这应当引起我们注意。不仅如此,有些地方距离规定的社会事业的投资指标还很远。比如国家规定教育经费的增长速度高于经济增长速度 可是有些地方不是“高于”而是“低于”。还有些地方 在社会事业的个别指标上 低得不敢公布 低到了“违法”(如违反义务教育法)的地步。这是无法容忍的。有些地方的“经济社会计划”讲经济头头是道 眉飞色舞 讲社会,或囫圇吞枣,或闪烁其辞,其原因是囊中羞涩。发展是硬道理。我不知道社会发展的投资指标到什么时候才能硬起来?到什么时候才能同干部的考核完全挂起钩来?

四、从组织上说 从中央到地方都应设立同经济委员会平行的社会发展委员会。社会发展的门类很多,现在是科、教、文、卫、体分而治之。各争各的投资指标,有时恨不得挖肉补疮 可是 争来争去 把各自的投资指标加起来 还是不足国际惯例的 30%。不争取“三十以上”单打自己的“小九九”是得不偿失。如成立“社发委”把科教文卫体 把民政、劳动、政法等等统起来管。大家齐心协力为“超三十”而努力 事情就好办了。争到了“超三十”以后 社会发展事业的各部类之间 理应再按比例分配。因此 从这个角度讲 组织落实也是经费落实。组织健全的功能,当然不是为了经费,而是为了便于协调 便于管理 为了加强政府的领导作用 进一步推动中国社会大发展。

国家从“阶级斗争为纲”转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是一大飞跃。可以预料，将来在经济发展到一定水平以后，在社会发展事业投资超过 50% 以后，“以社会发展为中心”取代“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也不是不可能的。那也许是一个值得庆贺的更大飞跃。

（写于 1997 年 10 月）